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辐照”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6,600.0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249号)。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数数量为6,600.05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40元/股。本次发行的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及相关公司不安排向战略投资者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330,002.5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市值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197,0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步发行数量为1,881,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上,网上合计发行数量6,600.05万股,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中金辐照于2021年3月25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中金辐照”股票1,881,0000万股。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1年3月2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29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将被全额剔除。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将被全额剔除。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应根据《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操作指引》,根据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29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2.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家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 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项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创业板、科创板、主板、中小板、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创业板、科创板、主板、中小板首发股票项目及全国股转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59,300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39,4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09,800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788,9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90%。

本次发行的网下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3月24日(T+1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28,368,001户,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287368201。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开发行》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638.71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1,320,05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399,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201,0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222783870%,申购倍数为4,488.66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3月26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路5054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3月29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3098 证券简称:森特股份

债券代码:113557 债券简称:森特转债

转股代码:191157 转股简称:森特转股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森特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可转债的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005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公开发行了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0,000.00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46号文同意,公司于2020年1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森特转债”,债券代码“113557”。

“森特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0.26元/股。“森特转债”发行后,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实施,自2020年8月7日起,“森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10.11元/股。

二、赎回条款

根据《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者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或然情况

自2021年3月10日至2021年3月25日,公司股票已连续十二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6日

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项目信息表

1	项目名称	琼海采绿园艺有限公司100%股权
2	经营范围	苗木、花卉培育及销售;农业开发;景观石制作及销售。(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挂牌价格	340万元
4	挂牌期限	20个工作日
5	联系人	陈女士
6	联系电话	010-83143014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交易信息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www.suaee.com;

上海地址:上海市云岭东路689号1号楼,咨询电话:400-883-9191

北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路15号,联系电话:010-51917888

微信公众号:请扫描右侧二维码



平凉利通天然气有限公司增资公告

增资企业:平凉利通天然气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控股企业
注册资本:5,000,000,000万人民币
所属行业:批发和零售业
职工人数:40
经营范围:天然气的经营开发利用,管道天然气的输送,燃气工程建设施工。燃气设备、燃气具及配件的采购、销售、安装、维修、燃气输气系统运营管理、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昆山利通燃气有限公司51.00%;上海永泰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49.00%;

拟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10,000.0000万元
拟募集资金比例:19.12%

拟新增注册资本:1,530,000000万元

拟增资价格:1.02元/每一年注册资本

拟新增股东人数:1名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是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用途:公司拟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增资协议或增资的条件:
增资终偿条件: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上海永泰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昆山利通燃气有限公司 31.87%;新股东 19.12%

对增资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信息:
至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自2019)平凉市不动产产权第021503号)土地。于2020年3月28日设定了抵押登记,王伟、王伟坤拥有权人为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分行为权人,义人平凉利通天然气有限公司。除押地外,其他资产均无权属纠纷,且不存在其他可能影响评估结果的因素。原股东增资价格与新引进投资者增资价格一致。

项目联系人:王伟
联系方式:62657722
信息披露网址:https://www.suaee.com正式挂牌公告为准)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增资公告

增资企业: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实际控制企业
注册资本:136,10000000万人民币
所属行业:其他制造业

职工人数:40
经营范围:太阳能电池组件的生产、销售;太阳能光热发电、光热光储项目的开发、建设、管理及销售;太阳能玻璃深加工的设计与生产;销售和安装施工、光伏支架设备的设计、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太阳能灯具的生产、设计、生产、销售;太阳能玻璃深加工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中节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94.44%;江苏大丰投资有限公司5.56%

拟募集资金金额:不低于11亿元(含11亿元)拟募集资金比例:视具体情况而定

拟募集资金用途:视具体情况而定

拟增资价格:—

拟新增股东人数:不超过5名(含5名)(不含原股东及员工跟投)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是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是

募集资金用途:公司拟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增资协议或增资的条件:
增资终偿条件: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中节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94.44%;江苏大丰投资有限公司 5.56%

对增资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信息:
无

项目联系人:王玲
联系方式:010-51917888-1009
信息披露网址:https://www.suaee.com正式挂牌公告为准)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之补充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以下简称“《上市公告书》”)之“第三节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之“四、股东情况”之“(二)本次发行后、上市前的股东情况”部分增加以下内容:

本次发行后、上市前股东数量为81,814户。

《上市公告书》的其他内容未变。

特此公告。

发行人:海天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5日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放弃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初步配售数量(股)	弃购金额(元)	实际缴款金额(元)	实际配售金额(股)	实际弃购金额(元)	弃购认购数
1	何忠	何忠	96	190752	109752	56	109285	41
2	杨捷	杨捷	96	190752	0	0	0	96
3	林祥华	林祥华	96	190752	0	0	0	96
4	戴斌义	戴斌义	96	190752	0	0	0	96
5	山东巨隆世纪有限公司	山东巨隆世纪有限公司	96	190752	0	0	0	96
6	郑月琴	郑月琴	96	190752	0	0	0	96
7	张洪波	张洪波	96	1				